

第二章 文獻探討

本章藉由回顧傑出身心障礙者之創造性人格及生活經驗探究與實徵性研究等相關之研究資料，試圖從眾多的相關資料當中，挑選出足以作為本研究之理論支撐的根基並與其互相做比較或參考。本章共分四節，依照順序分別為：第一節傑出身心障礙者之相關研究；第二節創造性人格特質相關研究；第三節特殊生活經驗相關研究；第四節傑出身心障礙者創造性人格特質及特殊生活經驗之實徵性研究。

第一節 傑出身心障礙者之相關研究與實例

一、傑出的意涵

李翠玲(1989)指出，傑出強調的是艱苦奮發、刻苦勵行的經過，較偏重於努力之成果，尤其是在我們人生當中不斷追求後天的進步和成長，並認為「傑出」與「廣義資優」之說法，可謂相當一致，故欲探究「傑出」的意義，則可從「資優」的概念著手。

蕭富元(2000)三種經常和傑出聯想在一起的特質為：內省、扭曲、建構，歸納傑出之所以特出的原因，不僅是因為他們和社會的差異，重要的是他們具備辨認這種與眾不同的能力，將挫折視為一個刺激源，將其轉化為競爭讓它為自己效命。

邱睿儀(2004)亦認為，「傑出」所強調的是「對工作投入之熱誠與毅力」、「設法克服工作與生涯發展上的困難與障礙」、以及「於工作中有特殊具體表現」，除強調努力外，尚強調「高尚的品德」、「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或服務弱勢族群」、以及「足以為人楷模」，並且得到他人肯定的推薦而享有受推崇之地位。另依據辭彙對「傑出」二

字的解釋，亦指出：「特出，才能高越眾人」。

綜合而言，人類內在能力若能極致發揮，則易以創造的精神面對未來，獨具強烈的義無反顧之決心，且敏於解決生活瓶頸，也會有為人類帶來啟示的作用，因於外在的成就表現上可為眾人所仰慕的對象，故對個體本身而言顯然已造成靈性之滿足。而本研究個案的內在能力沒有限度，致力於發展就會有機會以自己滿意的形式，達成所設定的目標，所以，傑出身心障礙者的動力因素影響確是不容小覷。

二、身心障礙研究現況

內政部截至 94 年底為止之統計，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達 93 萬 8 千人，較 93 年底增加 3 萬人或增 3.2%；領有手冊之身心障礙人口占總人口比率 4.1%，呈逐年上升趨勢，十年來已提升 2.3 個百分點，王國羽（2003）也認為，因為身心障礙研究逐漸發展為學術研究的領域與範疇，且隨著社會進步與福利制度和醫療科技的發展，所以身心障礙人口早已不再是社會中隱藏不見的群體。

但是，目前對於身心障礙同胞的研究仍大部分皆以教育上的學習適應、教養方式、轉銜及職業發展因素探討、專業整合研究、社會福利分析、輔導結果及成效、硬體設施洽當性及資源服務現況調查等較多。在過去三十年中，創意者的人格特質一直是台灣創造力研究的重點，且目前研究的對象多以科技界、發明界為主（陳昭儀，2001）。故以傑出身心障礙創造性表現為討論及研究之對象者相對較少。

三、傑出身心障礙者之實例 / 身殘心不殘

中央日報、中國廣播電台、台灣電力公司聯合主辦的「十大傑出女青年」歷屆當選名單中有劉俠、陳曉虹等數位身心障礙者得獎；國

際青商會中華民國總會於 1963 至 1989 年間，27 年來所選出的 270 人次的十大傑出青年中，有六位屬身心障礙人士（李翠玲，1989）；而從 1989 至 2006 年間，十大傑出青年當中又增加黃美廉、劉銘、謝坤山、黃乃輝、蕭煌奇、王曉書等六位身心障礙人士。

Sternberg (1988) 提出心理學家一般都同意所謂有創造力的想法一定要相當的新穎與恰當。古今中外多少成功的身心障礙者皆可作為典範，他們對創造力的貢獻不僅在創新心靈，更在於它對相關領域所造成的影響，歷史上不乏高創造力的身心障礙者，舉例來說：學障的科學家愛因斯坦 (Albert Einstein)，他的相對論為物理學界帶來前所未有的創新與影響是眾所皆知的；屬書寫困難的愛迪生 (Thomas Edison)，在科學上的卓越成就，表現出有目共睹的創造力，造就了今日無人不知、無人不曉的地位；盲聾雙障的海倫凱勒 (Hellen Keller)，一位又盲又聾的教育學家，因強調盲人教育之重要，被稱為「光明天神」(吳武典，1995)；作家 Pulitzer、Huxley 及音樂家 Feliciano 亦皆為盲人；美國的傑出演員 Phyllis Frelich 是位天生聾人，仍獲得最佳女演員獎；音樂家貝多芬 (Beethoven) 即使在失聰後，仍發表不少曠世巨作；肢障的羅斯福，是位美國人心目中的優質總統 (李翠玲，1992)；另有威爾遜總統 (Woodrow Wilson) 和史密斯達司 (Robert J. Smithdas)，在國內中研院院士許倬雲、作家劉俠等皆為一些廣為人知的傑出身心障礙者 (侯禎塘，2002)。

表 2-1 國內外具高創造性之身心障礙者實例：

障礙類別	學障	視障	聽障	肢障
姓名 領域或職業	Albert Einstein 科學家	Hellen Keller 教育家	Beethoven 音樂家	Roosevelt 政治家
姓名 領域或職業	Thomas Edison 科學家	Feliciano 音樂家	Phyllis Frelich 最佳女演員	許倬雲 史學家
姓名 領域或職業	Woodrow Wilson 政治家	Pulitzer、 Huxley 作家	Smithdas 首位盲聾碩士	劉俠 作家
姓名 領域或職業	Da vinci 藝術家	Harrry Truman 政治家	Maltin 知名歌手	Jean Rousseau 藝術家
姓名 領域或職業	Auguste Rodin 雕刻家	E.O.Wilson 博物學家	Samuel Johnson 文學家	Alexander Pope 文學家
姓名 領域或職業	George Patton 政治家	Tom Sullivan 知名演員	King Jordan 知名學者	Stephen Hawking 物理學家
姓名 領域或職業	Linnaeus 科學家	Joaquin Rodrigo 音樂家	Johannes Kepler 天文學家	Jim Abbott 運動家

總之，人的一生無人能倖免遭遇逆境的時刻，每一個人對苦難皆有不同的看待，也就是說個體皆有一段非凡的經歷，若能在體驗生活上的教訓之後，將危機提升為轉捩點，為光明前的陰霾所喜悅著，則瞬間的頓悟將會展現出「看似神話」的傑出表現，此成就確實讓人印象深刻，再反思充斥在這五光十色的社會亂象中，相較於少數「障礙的軀殼」之

下，似乎存在有更多的「障礙靈魂」。從理論上來看，因為殘障機率的左右，也讓我們了解傑出身心障礙出現的人數，只是弱勢中的少數而已，我們樂於看見後者對於前者的貢獻，藉以提升身心障礙者具有無可限量的可開發性。綜合以上所提供的實際例子，傑出身心障礙者的存在必然已是眾所皆知的事實，正所謂：「苦其心志，勞其筋骨」，的確可以鍛鍊一個人成就一番事業，因此其經驗概況相當值得探究。

四、傑出身心障礙者自身之觀點 / 障礙存乎心中

創辦愛盲文教基金會的鄭龍水認為，「盲人盲的是眼睛，其他的一點都不盲」(鄭天任,2003)；讀者文摘編譯中心(2004)專訪擔任新加坡醫學科學家的陳健民說，「每個人內心都有一個巨人，我也不例外，我可以為身體殘障而自憐，用眼淚把巨人淹死，也可以開放內心的巨人，把潛能發揮到極致」；王慧萍(2006)訪問身殘心不殘的謝坤山說，「一次意外讓他失去許多，也讓他曉悟人的潛力原來是無限的，端看如何打開心結、放開心胸」。另外，乙武洋匡曾經所講的：「有障礙者做不到的事，就一定有只有障礙者才能做得到的事；上天是為了給我這樣的任務，才給我這樣的身體」(劉子倩,2005)；劉銘(2002)曾言：「殘障者多半會抱怨殘障，但我卻要感謝殘障，感謝上天給我的只是殘障的軀殼，而非殘障的靈魂」；莊淑惠、梁妙寬、曾美姬(2006)在採訪大陸知名舞者時，黃陽光曾強調：「雖然失去雙臂，可是我的生命並不感到缺憾」。

Whitmore 和 Maker (1985) 轉述在美國特殊兒童協所召開的研討會上，一位盲人科學家義正嚴詞的表示：「我不認為自己是殘障，但當我週遭到的正常人以異樣的態度對待我時，我反而認為他們才是殘障者」。另外，也發現有傑出表現肢障者對其殘障所造成的差異，抱持

著較積極正面的看法，認為本身接納是與成功與否息息相關的（李翠玲，1989），甚至根據陳秀娟（1998）一項針對意外或疾病導致眼盲、癱瘓人士所做的研究當中，發現部分人對自身悲劇的調適十分成功，還認為正因為殘障才讓自己的人生反而更美好。這些舉證歷歷正說明了「天生我殘必有用的道理」。

以上的諸多例子恰好可以證明，從巨觀的角度來看，一個人即使身體上有缺陷，但如果適應良好，依然不會受到障礙的影響，仍舊可在自己的舞台精采演出，縱究「哀莫大於心殘」！「障礙」常參雜著極端且強烈的情緒反應在內之個人主觀意識，也就是說，障礙是一種在微觀的放大鏡下所蘊含的比較性的一種相對的概念，但是人類永遠有抉擇的自由，故應該以更壯闊的角度來詮釋障礙，拙見以為，心理障礙較身體不便所帶來之影響將更加為深刻。

五、研究傑出身心障礙者之理論觀點

（一）多元智慧觀點

多元智慧自 1970 年代提出後，直到現在世界潮流皆以走向多元化的發展中，創造力與多元智慧的關係，來自多元智慧使創造力所需要的觸類旁通容易出現，而且多元化的人才可藉由創意加以培育（洪蘭，2003），同理可推，以多元智慧觀來論，則創造力是一種智慧的表徵和多元智慧要素之一（劉世南，2001）。多元智慧論可貴之處在以全人的角度，將特殊教育的能力定義放寬，使得人們看待「殘廢或智障」的範疇也變大，以為個體本身同時具有優點及缺點，切勿因缺陷的部份而過度持有自卑感，一旦喪失了自信心，原本所具備的一些潛能將因無法實現而消失殆盡。因此，運用多元智慧論所提供的情境，教育者可以開始把那些特殊教育的兒童，看成是一個擁有許多發達智慧的完整個體（李平，2004）。

張定綺 (1993) 甚至認為一個懂得在生活中找到心流 (Flow) 的人，即使在全然絕望的情形下，仍能發揮自得其樂的性格而找到樂趣。其與 Sternberg 在 1985 年所提出的智力三元論當中的實用型資優 (Practical Giftedness)，其注重人與環境中的關係、透過經驗的累積、專於在情境導向中出人頭地，實存一曲同工之妙。

(二) 人本心理學觀點

自我乃是人本心理學的核心，它反映出人的普世經驗：自我察覺、自我意識、自我肯定、自我反省、自我決定、自愛等。Adler 最早提出「創造性自我」的概念，其學說以「自卑感」與「創造性自我」為中心，但是，並非所有有缺陷的人都能得到積極的補償，除非缺陷者本身具備足夠的自信能量，要再加上外界給予支持的原動力，此時就會有優越感的產生，有些人一生不斷的追求超越，這便是想用優越情結來消除自卑情結 (文紹華，2005)。Adler 提出有名的例子，如貝多芬的聽障，欲藉此說明富於創造力的人如何以自己的創造行動，來補償某種身體的缺陷 (傅佩榮，2001)，強調個體運用缺陷的獨特生命，以表現其生活方式及自己的本質，這種生活方式本身就屬於創造。這些足以反映的是，有缺陷的人是為了反抗自卑感或其他因素，因而產生了補償作用。

Maslow 也自 1966 年開始在其需求論中更增加了最高需求 (超越性或靈性需求)，其極具開發之潛能，具超越人性、自我及自我實現等觀念，在我們生病、空虛、無望、冷漠、殘暴，對於「受挫的理想主義者」提供一個具體又有效的答覆 (若水，1992)。另外；陳秀娟 (1998) 根據理論，當某一情境的挑戰度很高，使個人的潛在能力得以開發，理應產生心流。故其與 Csikszentmihalyi 從痛苦、危險或

困難的人生體驗產生的心流經驗實有極其相似之處。

(三) Sternberg 和 Lubart (1995) 在「買低賣高」(Buy low and sell high) 創造力投資理論中，將「買低」解釋為：主動追求別人所尚未知曉的想法或是別人丟棄，但具有成長潛力的想法；「賣高」則為：這個想法或產品替你賺了很多錢變成很有價值時，就要放手賣掉去進行新的創造。身心障礙者在創意市場中「買低賣高」就如同眼光獨具的投資者操弄潛在績優股一般，只是將善於在股市投資中令人為之一震的表現場景，轉換成投資生命希望，進而成就生活上的表徵而已，為創意人成功的一大特徵。「買低賣高」的外在代表的是一種勇氣、願意冒險的精神以及在個體的內心深處蘊含一股不怕未知的衝動，且蘊含眼光獨具之前瞻性，並且深信不疑的表達自己的主張，連帶也展現出不為人知的自信，這些再再地皆已明顯表現在傑出身心障礙人士身上。無庸置疑，身心障礙人士的傑出表現即為「買低賣高」的最佳寫照，這就如同人類無法預測未來，若要創造未來，唯有找出與眾不同，且具有前瞻性的生活方式繼續下去，未來的世界是樂觀者的天堂。

這也類同於西諺所云：「人們的行為必有其目的，我們的未來遠比過去更為重要」。這也印證了古之明訓「敢向自己挑戰的人，才是真正的勇士；能夠征服自己的人，才能頂立於天地之間」。

綜合而言，不論以多元智慧或人本心理學或買低賣高等角度，來看傑出身心障礙者之自我投資策略，皆是一種自我實現潛能的極度轉換，明顯於令人察覺之心靈創造力表現，富有創造力的人本著自我實現的需求，善長以獨特性構築自己的人生，認為個體應把自我之最大天賦發揮到極致與自我充分發展，且令人喜悅地達到個體生存目的與理想，也說明了創造力、想像力與思考力乃是人類獨有的動態特徵，

賦予自我及宇宙人生存在的特殊意義。

也就是說，創造力是上天所賦予的本能，殘障者自不能例外，且從另一個角度來看，殘障更能激發身心障礙者的創造力，充分的表現出「時勢造英雄」、「化危機為轉機」的實證（李翠玲，1992）。故當內在之需求在驅動創造的當下，個體透過盡情揮灑隱藏的潛能，皆得以創造自我價值，生命神秘的創造力量，是以發展、奮鬥、成就，甚至一方面補償缺陷，另一方面求成功等方式表現之（郭有遙，2001），故可從多重角度來探索傑出身心障礙者之所以傑出的生命過程。

第二節 創造性人格特質相關研究

了解人格特質，原本就是一種好奇心。而身心障礙者在遭遇阻力時，其創造性人格扮演何種角色，才得塑造明日傑出的風貌？為此篇論文圍繞的重點。

一、人格特質意涵

洪光遠、鄭慧玲（1995）表示自古以來，中國人從性格的觀點所提出的人格理論時有所見，其中有的偏向人格特質論，有的則偏向人格類型論，各種紛然雜陳的人格理論提出種種人格的概念。張春興（2001）說明 Allport 將特質區分為首要特質、主要特質、次要特質，當中特質是人格的基礎，人格特質是每個人以其生理為基礎的一些持久不變的性格特徵，但行為不一致，倒不表示無特質存在；Eysenck 則主張人格有二基本向度，其一是社會性：人們不是傾向於不社交、安靜與被動（內向），就是往外行動與主動（外向）；其二是穩定性；Cattell 以為特質的一項重要區分為表面特質與潛源特質，能力、氣質、動力特質被視為維持人格穩定的主要成分，其中之能力特質與一些能使個人運作有效率的技巧與能力有關，氣質特質與個人的情緒生活及其行為特性有關，動力特質則與個人所追求自認重要的目標種類，動機性生活有關。

表 2-2 特質論觀點表

學者	Allport	Eysenck	Cattell
所 持 論 述	首要特質	社會性	表面特質
	主要特質	外向，內向	潛源特質
	次要特質	穩定性	(能力、氣質、動力)

綜上所述：

不論是從哪種觀點來剖析人格理論，人格是個體嘗試去面對其所遭遇的關係及環境事物，當下顯現出動態的風格，也是個體行為模式之依據及根本，理所當然也就代表著個體由內而外所表現的一種行動傾向，且其受著可見與不可見之條件所關聯著，其對於傑出身心障礙者之關聯性亦然如此。

二、創造力與人格特質

張春興（2004）指出 creativity 可以表示創造、創造力、創造性；吳靜吉（2005）亦提出 creativity 可代表創造力或創意的，談到創意人的特質，若與比較沒有創意的人做比較，可從人格特質、動機能力、態度、思考歷程與解決問題的歷程幾個變項來作分析。另外，要判定創新英才的重要特質，正確的方法似乎是比較分析出傑出人物何以不同凡響、何以有多的令人難以置信的創意表現（真如，1996）。再者 Amabile（1997）認為創造性表現是指在一種人類活動領域中，對於開放性問題所產生之適切性的解決方案，此一界定已獲得多數學者接受，且以個體創造力稱之。

眾所皆知的是創造力是個人化行為的表現，能跳脫一般大眾的觀念使用新的方式去了解或執行某項工作（王葳真，2003），這些都說明了創造力與以單一個體為中心的人格特質之性格屬性分析是有關的。

由此可見，影響創造力的個人因素當中，人格特質影響甚鉅，因此從人格分析著手，深入探討追尋精神及價值的差異，與如何為生命尋找出路的内容，是非常貼切與必需的，特質論中多項特質，對身心障礙者之創造性表現有著密不可分的關係。所以，本研究在於了解傑出身心障礙者在揮別傳統的刻板印象之後，於新穎、有價值的保護色下，活出生命的色彩，亦即如何領悟了當個體跨越傳統到另一新的心境中所表露出的因果關係。

三、創造性觀點層級

Csikszentmihalyi (1996) 主張創意有大創意 (大 C) 和小創意 (小 c) 之分，大 C 指的是對人類文明的進步有較大貢獻的創意，例如愛迪生發明電燈、愛因斯坦提出相對論；小 c 比較是對個人生活與層次提升的創意，例如把廢物利用變做藝術品，大 C 的產生似乎需要有一定程度的基因或智力，而小 c 的產生應該是一般普通人都可以學習達成。故根據系統理論中，攸關個人自我實現的小 c 在經投入系統理論後，經過守門員的把關認可之後，即有機會形成了改變人類文明的大 C，舉例來說，愛因斯坦的相對論在尚未投入當時社會的適當時機前，即為個人的小 c，爾後在經歷了守門員的稽核，則成了影響範圍、層次均顯廣泛的大 C，如此看來，儘管人人都有創造力，卻只有少數人能成為愛迪生，事實證明亦然如此，也就是說，大 C 往往來自小 c，小 c 也奠定了日後成為大 C 重要的根基。正因為事實如此，小 c 才顯得極其重要。

而 Guilford 將創造力的詮釋分為：一般創造力與卓越創造力的差異，其中一般創造力若從知識經濟的觀點而言，並不具備知識經濟的條件，每個人都擁有一般的創造力，並表現在日常生活中；但是卓越創造力，卻是在領域中有傑出表現、發現或技能表現獨一無二，能夠產生知識，從而影響人們生活、創造無限價值，甚至於改變世界的優異能力（王葳真，2003）。

Maslow 和 Fromm 研究真正健康、高度發展和成熟自我實現的人，認為區分「特殊天才的創造性」和「自我實現的創造性」是有必要的，而後者更多是由人格特質造成，且對於達到傑出的企圖寄予厚望，他更發現自我實現者的創造性本質是無壓抑地和不怕嘲笑地在日常生活中顯露出表達自己的想法和衝動的能力，這就如 Roger（1961）所言，他們是虛懷若谷的體驗人生（引自張世慧，2001）。但是，馬振基（2002）卻在建議從理念傳播來推動創造力及創意教育時就強調「創意無類」，因為事實上改變人類文明的創意與日常生活中的創意是同等重要的。

表 2-3 創造力功能分類觀點彙整

學者	所持觀點
Csikszentmihalyi	大創意（大 C）、小創意（小 c）
Guilford	卓越創造力、一般創造力
Maslow 和 Fromm	特殊天才的創造性 自我實現的創造性
馬振基	創意無類

綜合上述學者所言，多數專家認為創造力很明顯的在呈現兩種層次，層遞而上，分別在大我與小我之間遊走，很容易表現在個體面對不順遂的情境或時段時，特別會為了因應內心或外在環境的期望之下，所展現出的一種擺脫逆境及具有更上一層樓的實踐領悟力，進而達到「自我登峰造極的經驗」，這其中的經驗陳述會因為個人資質、潛能的程度不同而有異同，對個體而言，潘裕豐（1994）更主張它是一種主觀性的經驗，甚至超越引發經驗的具體事物本身，當下的體會遠超過平時所擁有的美好經驗。這也正說明了創造力不僅是開拓個人價值的重要資產，同時也是組織社會成長發展的重要關鍵（謝金青，2005），由此可知，身處弱勢的身心障礙者之創造性表現，雖屬表現於一般生活中的自我實現的小c，但基於創意無類的精神，在培養其創造力時，更必須兼顧這兩種創造力的個人、環境因素之培育及營造。

四、創造性人格特質矛盾觀/系統理論

Csikszentmihalyi（1999）提出DIFI(domain, individual, field, interaction)架構，正式將系統觀念導入創造力的研究。此模型從嚴格的「個人」(individual)出發，融入了二個重要的環境面向，其中之一是文化(culture aspect)或符號體系(symbolic)，可稱之為「領域」(domain)；另一個則是社會面向(cultural aspect)，可稱之為「學門」(field)等三個次系統相契相合的結果，表達了個體之所以脫穎而出，是因為擁有和領域密切結合的天賦。下面就簡述創造力系統觀點重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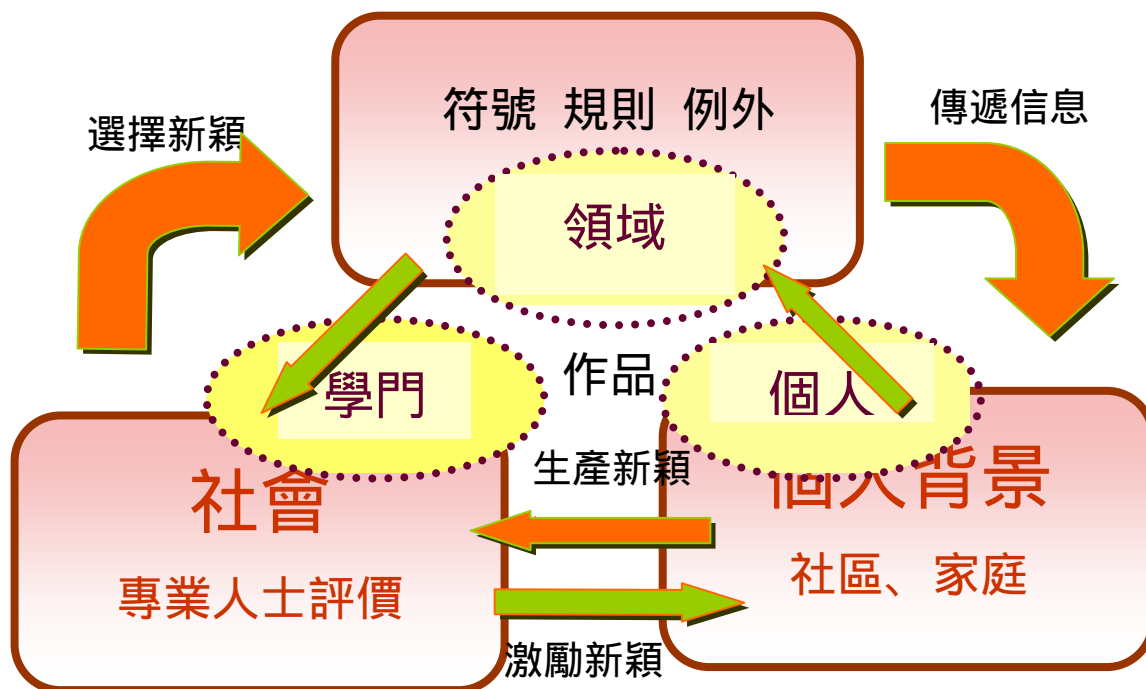


圖2-1 創造力系統觀點

資料來源：Csikszentmihalyi (1999) DIFI架構

(一) 系統觀—創造過程中的個人

系統模式肯定個人因素在創造過程中的重要性。有創新能力的人，往往具有喜歡打破規則的特性，深具異於常人作為的早期經驗，創造性人物的人格特質也往往同時兼有多項二種極端的人格特質，大致上為執著的精神、開放的態度，以及採取明顯矛盾的行為，是必要的特質。

(二) 系統觀—創造過程中的領域

領域是創造力最需要的一個元素，因為再引入一個新的變異時，一定要有可參照的現存態樣(pattern)，「新」只有在與「舊」對照時才有意義，原創思維並不存在於真空中，而是必須在一組

已存在的物體、規則、代表物或符號下運作，若沒有規則，則沒有辦法產生例外，若沒有傳統，當然也就不會有新穎性。

（三）系統觀—創造過程中的學門

在系統模式中，有權篩選新增點子的守門員集體組成一個學門，而學門如何影響創新的產生與接受，首先必須考慮的是一個學門的資源，當資源集中在一個地方，則已具備了能夠產生創新的條件。要能夠創新，就必須擁有適當的特質—所謂適當，將依不同的學門與時代而改變。

（四）系統觀—創造過程中的複合性人格

以深度訪談及文件分析的方式，從 1990~1995 年探究 91 位當代傑出人士的人格特質，在眾多異質中歸納出多項通則，他認為創造者人格與眾不同之處就是複合體（complexity）。歸納 91 位受訪者之人格特質有十項複合體，分別為：

- 1 創造性人物往往精力充沛，但又經常沉靜自如。
- 2 創造性人物向來聰明，但同時又有點天真。
- 3 創造性人物的矛盾特質結合遊戲與紀律，或責任心與無所謂的態度。
- 4 創造性人物的思考是想像與幻想與有現實的根底，兩者交互換轉。
- 5 創造性人物兼具內向與外向兩種相反的傾向。
- 6 創造性人物也同時兼具了不尋常的謙卑與自豪。
- 7 在一切文化中，男性的養成務求陽剛，並且忽略和壓抑那些被文化認定為陰柔的性情，對女性的期待正好相反。
- 8 大致來說，創造性人物被認為比較叛逆與獨立

9 大多數創造性人物對自己的工作都很熱情，但又能極為客觀。

10 創造性人物的開放與敏銳經常使他們陷於悲喜交雜之境。

(五) 系統觀—創造過程中的極端特質

Csikszentmihalyi 認為其研究中的這十組對應的人格特質毋寧是包含了視情況而能由一個極端轉至另一個極端的能力，且創造性人物確實明瞭兩個極端，也能在兩個極端不同的特質間擺盪，以相同的強度體驗而不致有內心的衝突，或許這十組對應的人格特質是創造性人物最有力的特徵，具有繁複性人格，就意味著有創造能力之部分潛在的特質，留待爭論的是有些重要的特質可能被遺漏了（杜明城，2003）。

另外，McMullan 與 Barron 皆持相當之觀點，認為具有創意的人是具備了矛盾特質的傑出者（陳昭儀，2000）。

(六) 系統觀—創造過程中的主觀經驗

Csikszentmihalyi 相信主觀經驗的品質決定是否一個人有創造力，而非世界本身的判斷，主觀經驗的品質是人生活中最重要的面向，創造必須在一個文化的規則系統中運作，才能夠被認知察覺，所以創造的發生不僅只是有多少具創造力的天才，也牽涉到各種接近或進入符號系統的難易度，牽涉到社會系統對創新想法的接受度，因此催化創造實現的除了個人之外，社會參與了這個功用。Csikszentmihalyi (1999) 認為創造力令人著迷，同時也是我們生活意義的主要來源，其主要的理由是當我們身入其境時（創造力）會覺得比生命其他時刻更讓人有充實的感覺，所以創造力留下的結果是會為未來增添豐富性。

(七) 中國傳統之系統互動觀

丁興祥(2006)提到太極的整體互動系統中，有中國文明傳統的三才說(天、地、人)，而這當中大系統就是歷史、社會、文化等時空因素的天；地則是為組織文化、工作場域、典範的生活體制中系統；最後的人代表人力資源、能力、性向、家世背景等個人條件小系統。由此可見，個人創造力也正是所謂的天時、地利、人和三系統，充分配合互動運作的結果，而其中的外在條件僅是必要條件，個人之能動性亦為不可或缺之條件。

吳靜吉(2005)說明Csikszentmihalyi在他的《創造力》一書中，詳述了他訪問91個創造力很高的人，所得到的結果是人格特質對創造力不是絕對的影響因素，另有其餘的因子存在。這更證明了上述討論的創造力人格之外，另還有一股充斥在生活當中的重要元素-經驗。無庸置疑的是，我們每天都生活在經驗的過程當中，然而創造性人物得以展現出可觀的能力以順應環境，而且能就地取才達成目標，這些發現印證了多成因子的概念對於形塑創造性表現催化的重要性，對於傑出身心障礙者的組合性因子又將是如何？是為極待探索的議題。

五、創造性人格特質組合觀

個人特質可以說是影響創造歷程中最直接，也是最關鍵的因素(葉玉珠，2005)，也說明了創造力是人類某些特質的組合，這些特質包括：觀念敏感度與流暢性、觀念新奇與彈性、綜合與分析能力、觀念結構的複雜度、以及評鑑能力等(詹志禹，2005)，以個人範圍為研究重點的專家們認為，個人創造力的特質可帶來與他人面臨不同命運的關鍵，這也就是說明了其問題解決的心理活動比一般人略勝了

一籌，也因此從 1950 年代起，名人傳記資料被視為一種可以預測創造力人格特質的重要發現。李乙明、李淑貞（2005）並指出思考的敏感、開放與溝通，是與創造力相關的重要人格特質。Sternberg 與 Lubart 的觀點主要認為創造力最大的阻礙不在環境，而在這個人如何看世界，假如你用創意的眼光去看他，你就有很多增進創意點子的機會，同時也認為，一個人是否可以買低賣高其實並不完全決定於他要不要，有些有創意人永遠沒有把它的能力展現出來，最主要的原因在於他們沒有必備的人格特質（引自洪蘭，1999）。

歸納上述論點，理論上與實驗上都可以證明，情感狀態、情感特質與創造力、創造成就息息相關。總而言之，即是一連串的問題解決能力，透過個人與環境互動產生驚異的無窮能力，進而產生有價值且符合社會期盼的新穎成就。

根據多家學者所提出創造力人格特質之主張及說明整理如下頁：

表 2-4 國內外學者對具創造力之人格特質所提出之主張

國內外學者（年代）	人格特質在創造力中所扮演的角色 （創意人的特質）
Amabile (1988)	<p>正面：高度的自我動機、特殊的認知技能、冒險導向、豐富的專業經營、高水準的所屬團體成員、廣泛的經驗、良好的社交技巧、聰穎、不為偏見及舊方法所束縛的處事態度</p> <p>負面：缺乏動機、不具彈性、缺乏專業能力及經驗、缺乏社交經驗</p>
Barron 和 Harrington (1981)	<p>智慧的審美觀、廣泛的興趣、受事務的複雜性所吸引、充沛的精力、關心工作與成就、獨立判斷、自治、直覺、自信、忍受與解決衝突的能力、創造的自我意向。</p>
Csikszentmihalyi (1996)	<p>精力充沛/沉靜自如、聰明/天真、責任心/遊戲心、幻想/現實、內向/外向、謙卑/自豪、陽剛/陰柔、叛逆/傳統、熱情主觀/冷靜客觀、退縮/敏銳。</p>
Davis (1986)	<p>冒險精神、進取積極、有藝術興趣、好奇、精力充沛、熱情、富幽默感、理想主義、獨立、喜嬉戲、熟慮的、好冒險、自信的、率真、貫徹到底、興趣廣泛。</p>
Gardner (1993)	<p>沉浸於其工作、有彈性、生活方式似乎與常人不同、以較有效的方法運用其認知歷程。</p>
Lingeman (1982)	<p>冒險精神、進取積極、雄心勃勃、果決、自主、勇於冒險、好奇、不自滿、支配性強、富於情感、精力充沛、易興奮的、好嘗試、勇於表達、知變通、富幽默感、富想像的、衝動的、獨立的、個人主義、勤勉的、自我引導、自我控制、好自由、不從眾、開放、心胸寬大、富獨創性、富查覺力、堅毅、喜嬉戲、喜歡複雜的是、好質問、急進的、尋求認可、熟慮的、富機智的、好冒險、自我覺知、自信的、自負、尋求感覺、敏覺、貫徹到底、容忍混亂、忍受不和諧、不在意別人的看法、不墨守成規、不抑制自我。</p>
Montgomery, Bull, 和 Baloch (1992)	<p>遲疑、獨立、內控、自信、反省。</p>
Oldham 和 Cumming (1996)	<p>興趣廣泛、易為事務的複雜性所吸引、敏銳的直覺、高度的審美觀、對曖昧情境的忍耐度高、強烈的自信心。</p>

Robert J. Sternberg 和 Todd I. Lubert (1995)	面對障礙時堅持、冒險、成長、容忍且有信心。
Runco 和 Walberg (1988)	動機成分、發現問題、適應的認知、冒險、知識、適應的人格、傳統認知、獨立。
Rookey (1977)	創造行為表現的情感領域即為創造行為傾向，包括：想像力、挑戰性、冒險性、好奇心。
Rogers (1959)	開放的經驗、能依自己的標準評估情境、能夠接受不安定。
Stein (1968)	追求成就、審美、進取積極、果決、自主、建設性批評、好奇、不自滿、支配性強、富於情感、精力充沛、熱情的、獨立的、自動引發的、較不自責的、不喜交際的、開放、堅毅、自信、自律、自負、貫徹到底、不在意別人的看法、不墨守成規、不抑制自我、興趣廣泛、多才多藝。
Wallas (1926)	想像、挑戰、冒險、好奇。
丁興祥 (2000)	優秀、聰穎勤奮、熱心熱情、多才多藝、認真、富創造力、正直、求真。
毛國楠 (2001)	毅力、執著、勇於嘗試、肯投入、獨特想法、直覺敏銳、工作狂、善於管理時間。
毛連塢等 (2003)	好奇心、冒險性、挑戰性、想像力、專注力、獨立思考、直覺力、貫徹始終、自信心、開放性以及勇於面對困境
林幸台 (1999)	自信、獨立思考、專注認真、誠懇熱情、廣泛的興趣與活動、宏觀的思想格局。
吳蓉燕 (2003)	願意表明立場、善於溝通與傳播、享受孤獨、敏銳、有想像力、毅力與堅持、勇於嘗試性格、具多面性、多才多藝、自信、樂觀、害羞內向。
吳靜吉 (2005)	主動發現問題、善用比喻、活用知識、興趣廣泛、開放經驗、容忍模糊狀態、樂觀積極。
吳明雄 (1995)	恆心與毅力。
陳昭儀 (1999)	堅持力、認真專注、好奇心、喜歡思考新問題、見解獨到、具有批判力。
陳昭儀 (2001)	執著、專注、創新、變通、自我肯定、追求完美、關懷他人的溫暖特質。
郭有遙 (2001)	從眾性、刻板性、嚴重焦慮感、不安全感、神經病等病

	態人格變項。
葉永銘 (2001)	優秀聰穎、勤奮認真、熱情衝動、執著專注、堅持原則、追求完美、謙和包容。
葉玉珠 (2000)	智識好奇心、興趣廣泛、期望與堅持、堅毅與強烈內在動機、敏銳洞察力與不斷的創新期待。
盧台華 (1999)	全新工作的熱誠、勇氣與毅力、追求真理。
賈馥茗 (1976)	認為創造性的人格傾向是具有自由感、獨立性、幽默感、堅持力、勇氣等特質。

綜合以上所匯整之資料，雖然各家學者研究結果不盡相同，但是卻一致的認為，創造是一種人格傾向，具有創造傾向者更能共同發揮其創造力的效果。人格特質傾向確實會影響個體在創造力方面之表現，亦有正向及負向之影響，且包含了個體與經驗交互作用後的感受，企圖解決生活中所臨的窘境，Amabile (1997) 更強調對於創造力的界定，並未離開以單一個體為中心的立場。茲將具個體創造性人格之特質歸納成「三要與三不」。

1. 要追求理想、要自信心高於常人、要挫折容忍力高。
2. 不照牌理出牌、不在乎旁人眼光、不輕易妥協。

然而，Csikszentmihalyi 獨創了複合性人格，突破人類喜歡採用極端對立的方式去思考，「非此即彼」的僵化公式以在此已淪為過氣，可想而知，在兩個極端特質之間存有互相調和的可能性存在，且各具其深遠意義。

第三節 生活經驗探究

生活無法獨立於經驗之外，故生活經驗是生涯發展中不可或缺的魅力，而創意程式更代表了一種嶄新生活的方​​式，欲藉此，探討傑出身心障礙者廣泛生活經驗之影響因子。

一、經驗的意涵

經驗主義的始祖-洛克 (John Locke) 以為覺知一切知識皆起源於經驗，並且完整性的經驗需要​​有兩項主成要素：感覺和反省，透過感官接觸外在世界，爾後使心靈功能產生作用，進而得以有觀念之產出 (呂宗麟，1997)；經驗主義大師-休謨 (David Hume) 與洛克的想法相去不遠，亦主張一切心靈內容皆是由經驗中孵化出來的 (李雄揮，1989)；杜威將經驗分為初級經驗與次級經驗，且經驗的存在具備了三要素：主動思考能力、人類會將生活片段整合成有意義的事件、經驗的目的與手段相互影響形成連續 (Mitias, 1986)；此外，根據馬國光 (1988) 的說法，生活經驗的主要條件包含：生活行為、生活思想、生活經驗的時間與空間。

上述各論點得以顯示，在不同的時間、空間，經驗並非以固定形式出現，其中的多元與多變自是不可言語，生活中的任何事件皆可能是造成經驗的來源，經驗能主宰個體的觀念，為幫助其成就之有效利器，若能從經驗中努力學習開拓有價值的人生觀，必能助益驚人潛能之發揮，換句話說，好奇與有趣為經驗鋪陳了豐富的興趣，這種興趣本質上幾乎可以說不只是理智上的，往往是深植於感覺與難以忘懷的體驗中，如此能對具吸引力的問題長久堅持，繼而做出有意義的新貢獻。而創造性能量是一種可將心靈推動極至的感覺與自省，倘若能連結適當經驗，則更得以使創造發揮完美境界，無論如何對於經驗的變動，

應加以注意以謀求建構更完美的創造經驗。

二、經驗之於創意 / 經驗創意程式

Sternberg (1988, 1995) 主張，人並不是生而有創意的，創意是可以發展的，創造力的六項資源分別為：智慧、知識、思考型態、人格特質、動機和環境情境，每一種資源都得用在恰當的程度，創造觀念才得以產生。再者 Amabile (1988) 又指出個人創造性觀念之產生是創新過程中主要核心建構成份。然而，創造性觀念之產生有待發現問題，其次呂金燮 (2003) 也說明了發現的問題與看待問題的角度，決定了後續問題解決的創意與品質，因此從形成問題、提供答案、體驗假設中，方能不斷的提出創意。由此足見，個體面對複雜而多變的情境時，為達到成功的實踐目的，創造性觀念需要在具體情境及關係中持續不斷的付諸行動中醞釀，以反映生活經驗方能夠增加創造的充分因素，因此個人性格被顯示出來，所以經歷轉捩經驗的創造性表現可能留下不可磨滅的回憶。

綜而言之，探究生活經驗的種種現象，把某部份情節普遍性關連到全部，讓個人得以從新學習看待世界，有助於掌握它的豐富性的密度和深度。社會上以「創造生命奇蹟傑出表現的殊榮」來讚美這一群比別人付出更多不同努力得獎者，他們將隱藏的才華發揮到極限要比一般四肢健全的人士更辛苦、也更值得獎勵，傑出身心障礙者擺脫了傳統身心障礙者被社會忽略的角色，而能在現實的社會中有了立足之地，並且立下優良的典範，這典範轉移的背後必定隱約藏匿不為人知的力量與心態及容納生命經驗連續不斷的改造！

三、創造經驗無遠弗界

(一) 創造經驗的獨特性

郭有遜(2001)主張創意人的人格特質並非創造人才所獨有，一般人如能在需求滿足過程中，給予適當的訓練，仍可以培養這些人格特質。因此，以個人獨特的生活經驗或發展之觀點來看，個人獨特的發展經驗，是造成個別差異的主要因素(鄭晉昌，2006)。這些經驗因素乃是一位成功的學習者、工作者或創意人所必須具備的，這當中包含正向經驗及負向經驗，所以 Mansfield 與 Busse 認為，創造歷程的人格特質之前有特定的發展前身，與創造性個人相關的發展前身為：低情緒強度的親子關係，父母對於孩子自主性的培養、思考變通與開放、獨創的需求、工作承諾、專家認同的需求與美學敏感等人格特質的前身(引自李乙明、李淑貞，2005)。其次，Csikszentmihalyi(1996)的研究中，提出社會環境會帶來創造的七大經驗要素，包括訓練，期許，資源，讚許，希望，機會與獎賞，若能轉化上述經驗不諱為創造經驗提供了豐富之途徑；而且早年的成長背景也可能存在影響，如正面的家庭經驗，鼓舞的環境，豐富的文化遺產，眾多的機會，高度期許等皆對個人也具有刺激作用。

Sternberg 與 Lubart 甚至認為，一個大致良好的支持創意環境，裡面應該要有一些障礙物及挫折散佈在過程中(洪蘭，1999) Jamison(1993)藝術家的成功有的是以不安、易怒、狂熱、強化的情緒經驗、多樣化思考、快速的聯想等，而且多半都是極度痛苦的經驗。

身心障礙者也因為他們的存有弱勢性，讓個體較他人降低生活適應度，則對自我而言其創新的機會相對的也就增加了。當然我們週遭的世界是無常的，個別的實體有他們自己主要的本質(陳琴富，2004)，體驗(being experienced)也是一種由於深刻的活過而產生的生活智慧(高淑清、連雅慧、林月琴，2005)，缺乏多樣而直接的

經驗時必將致學習歷程匱乏，正向或負向的生活經驗具有催化創意潛在能力培養及發展的重大影響力。而傑出的經驗往往可令身心障礙者增加自信、提高自尊，更肯定自我效能以達成正向之發展。因此，探究其面對關鍵性之轉折點所獲得的經驗，對於提升身心障礙者之成功機會是不可小覷的。

個體創造表現過程的經驗是創新活動的核心要素，故個體對生活刺激的反應性越低，則創新就越低，如此說來，個體在當下對特殊事件的體驗應是不容忽視的，故找出與人格特質並行的必要因素，增加不尋常反應的產出自有其貢獻性，那麼，究竟傑出身心障礙者是處於何種存在經驗狀態下呢？這也是深深吸引我們的議題！

（二）製造經驗之重要性

郭有遜（1992）表示，創造是個體或群體生生不息的轉變過程，以及智、情、意三者前所未有的表現，其表現的結果使自己、團體、或該創造的領域進入另一高層的轉變時代，目前世界上很少人能夠體現全部的創造潛能，常人所用的創造潛能，只達所有潛能的百分之一、二而已。故藉助他人之經驗以為借鏡，協助提升身心障礙者創造潛能之啟發實是刻不容緩。

對此，在 Simonton（1988）所建立的角色範型（role model）當中，主張社會中若能先有一些優秀的創造者作為作為楷模，則該社會在下一代產生大量人才的機會就會增加。郭有遜（2001）亦表示過現有的創造者可做為英才早期的模仿對象，這些模型越多，則英才開始創作的年代也就越早。學者們早已肯定，創造人的人格特質並非創造人才具有，也就是說一般人有無將其創造潛能發揮或創造潛能多少

的問題而已。再說，創造力是可以訓練或激發的，我們一方面可以從培養好奇心開始，進而追蹤興趣、跳脫框架、突破貫性思考到放鬆，來進行訓練，試著改變自己的心象；另一方面，也可以學習創意人在創造過程中常使用的技巧，來訓練創造力（吳靜吉，2005）。這對於楚於弱勢的身心障礙者而言，亦然如此！

承前所述，就如同吳靜吉（2002）主張，深刻的學習歷程，就是一種創造和自我突破的經驗，其相對於「昨日的我」而言，無非是一種新穎的狀態，此類縱貫性的創造被稱為小 c。

我們是生活中經驗的體驗者與創造者，且藉著經驗的刺激，在時間與空間的元素中，行為及思想聯帶的影響著塑造周圍環境與活動，然後需要尋求新的回應，才得以看出創造效果。換句話說在開放性的經驗中孕育創意，原因在於行為及思想與人的內在有著不可分割的關係，最大的原因乃在觀察與感應外在客觀的世界、思考意識等活動皆非單獨的存在。創意又是一個體與環境交互作用所遺留的產物，那麼可想而知的是，當創造力在左右個人境界提升，推動科技、文化產業及金融、智慧時，主顯經驗可揭示行動者的個人特質，且與其相互緊密的影響著，也就是說，有楷模的經驗是一般人為達創造自己到達某目的的必經之路，因此，生活經驗之重整與楷模學習之體驗，皆是身心障礙者創造性之表現的重要因素。

第四節 傑出身心障礙者之實徵性研究

一、國內傑出身心障礙者之實徵性研究

(一) 根據李翠玲(1989)採質性研究對20位傑出肢障人士為訪問對象,對其求學、求職等生涯歷程及影響生涯歷程的心理、環境因素等探討結果如下:

1. 肢體障礙者之求學歷程是否順利,主要與殘障嚴重程度及家庭的配合有關。
2. 肢體障礙者因殘障的明顯外觀,要獲得第一份工作甚為困難,且其情感歷程亦為其容易受挫的部份。
3. 傑出肢體障礙者的心理特質偏向正向,包括正向的自我概念、強烈的成就動機、內控信念、普遍接受殘障的事實;在價值觀方面,傑出肢障人士最重視「美滿的家庭」之價值,且其價值觀大致已達到己立立人,己達達人和自我實現的境界。
4. 在我國現階段的教育環境中,殘障學生要想出類拔萃尤屬不易,只要在教育措施中,一方面針對殘障的缺陷加以補救,一方面針對資優的特質加以開發,仍有成為傑出人士的機會。

(二) 高敏惠(1994)探討三位成功聽障人士之生涯發展歷程及其影響因素,結果認為:

1. 溝通是成功聽障者最大的困難及挫折來源,在家庭生涯中成功聽障者能養成自立、堅毅的特質以學習未來角色的任務。
2. 工作生涯是聽障者受到最多嚴重挫折的歷程,且人際相處技巧的學習,造成聽障者相當大的困擾,但成功聽障者能不斷從挫折中累積經驗。

3. 「擁有自信、積極進取」是成功聽障人士肯定自己能力、激發努力動機的原動力。

(三) 林福雄(1996)以一位視障音樂家及其重要他人為研究對象，本研究以視障音樂家明心為研究主體，以「質的研究方法」(qualitative research)，進入研究主體之現場參與觀察。其在資料蒐集策略方面，主要以研究日記、參與觀察、深度訪談、蒐集文件等四種方式進行。資料處理分析方面，首先將深度訪談之錄音帶內容，輸入電腦並以 Amipro 3.0 文書處理軟體建立「逐字稿」。其次配合參與觀察錄影帶之轉譯、視障音樂田野之觀察札記、以及研究日記、文件分析等多元資料，透過反覆閱讀，並以編碼(coding)方式尋找資料中呈現之主題，作為整體之分析、組合及歸類，以理解並建構資料之間的意義與關係。

本研究獲致之結果如下：

1. 視障音樂家明心的生涯發展歷程的面貌：主要是由家庭生涯歷程、教學習生涯歷程、情感婚姻生涯歷程、職業生涯歷程及參與社會生活等生涯歷程建構而成。
2. 影響視障音樂家明心生涯發展歷程個人之因素：有溝通的能力、行動的能力、價值觀、音樂的興趣、信仰、對視障的接納態度、人格特質、成就動機等八項、
3. 影響視障音樂家明心生涯發展歷程環境之因素：主要分成家庭、學校及社會三方面。在家庭因素方面為：家庭背景、父母的愛、父母管教態度、家人的期望、經濟狀況、陪伴孩子成長及婚姻生活等八項。在學校因素方面為：啟明學校、受教權、學習音樂的困擾、學校課程等四項。在社會方面：則有職業的選擇、社會認定的工作能力、視障者的工作權、社會福利政策、無障礙空間、社會的接納、

參與社會工作以及重要他人等八項。

根據上述的發現，得到幾點啟示：1.把被研究者當人，而不是把人當研究的對象。2.「音樂」在視障音樂家生命中具有深刻意義與蘊涵。3.「愛」其實是視障音樂家生涯發展歷程中最重要的精神力量。4.視障者的工作權與受教權應該得到社會的重視與保障。5.點字樂譜的重視與研發是未來國內視障音樂發展的關鍵所在。6.社會大眾應該以「音樂」來肯定視障音樂家，而不是以「視障」來衡量視障音樂家的音樂。

(四)顏上玲(1999)透過研究4位口足畫家的自我超越及其生涯發展歷程，並探討其影響因素本研究的發現如下：

- 1.口足畫家的生涯發展歷程可分為：(1)衝擊前的風平浪靜階段：在遭遇意外之前，他們大部分如同一般孩童一樣正常成長、發展。(2)心理衝擊階段：在這個階段，他們覺察到自己與他人的不同而產生心理衝擊或是因後天意外導致肢體障礙而產生心理衝擊。(3)心理調適階段：剛開始，他們多數會逃避現實，在經歷一段時期的自我掙扎之後，才能完成心理調適。(4)生涯探索階段：開始著手規劃自己的未來，探索自己的生涯方向。(5)生涯定向階段：經過生涯探索之後，決心以繪畫作為自己的終身志業。
- 2.影響口足畫家自我超越與生涯發展的因素，包括：(1)個人因素：口足畫家經由接納自己的殘障、克服自卑心結，而建立正向的自我概念、自我肯定，進而自我超越，並積極發掘自己在各方面的潛能而擬定行動策略，有助於其生涯發展歷程。(2)家庭因素：以拒絕或過度保護的方式來與殘障親友相處，易形成殘障朋友自卑或依賴

的習性；家人適度的支持與接納有利於其重建過程。（3）教育因素：雖然學校特殊教育的薄弱及技藝訓練的不足造成生涯發展的限制，然而口足畫家卻以不斷自我進修來發展自我潛能、豐富自己的生命。（4）社會因素：社會福利、資源的不足極易形成生涯發展的阻礙，然而口足畫家卻能善用並整合社會資源，透過社會的支持、接納以及貴人的相助而突破生涯發展的困境。以上各個影響因素，息息相關。

（五）張淑品（1999）結合三篇關於聽障者及資優聽障生個案研究資料，分析 11 位成功聽障人士生涯歷程的個人及環境特點。

1. 個人特點包括：失聰時期、原因及程度、溝通模式與能力、心理特質的探討，在心理特質方面大致為：正向的自我概念、高成就動機、積極進取的人格特質、強調成功要靠自己的努力、頗能接納聽障事實、抱持一分耕耘、一分收穫的價值觀。
2. 環境因素包括：家庭、學校、工作及社會環境，成功聽障者其生長過程不是很順遂，但靠其堅強的自信、高度學習動機及旺盛的求知慾、不斷閱讀、發現問題，進而解決問題，同時皆有優異能力來補償聽障的能力。
3. 傑出聽障人士成功的因素為：突破溝通的障礙、個人心理特質、家人支持、良師的啟發及周遭人們的鼓勵與接納等。

(六) 蘇建銘(2003)此論文是由一位後天失明者在失明前後生命重大轉折的生命故事,以及這樣的生命是如何的在從事心理治療的工作中與另一生命--個案,包括了後天失明者團體中的成員,互相影響與展現的一獨特性的研究報告。資料的來源,除了自身對生命史的回顧之外,也訪問了失明前後的重要他人,包括了父母親及小妹;加上會談過程中的錄音錄影的逐字稿及會談記錄;同時,還訪談了督導、觀察員、以及一位因達成目標而結束會談的個案;並且參考自己類似省思日誌的善行記錄,用以回答本研究的三個研究目的及十一個研究問題,結果如下:

1. 當一位心理治療者沒有視力時,就會專注在其他的感官,包括對語調及聲音方向以及屬於微波或是觸覺的顏面視覺,來做為接收的管道,在更容易讓心沉澱及能夠多用心的情況下,從過量的訊息來源中篩選不同吸收頻道的部分。
2. 本研究顯示透過較多的詢問澄清,個案自身的覺察,從微細的語調及種種身體的摩擦音,內心對會談室內氣氛的感受度,以及彼此反而較易建立的信任關係,都可以作為我彌補視力障礙的方式。
3. 事實上會談室外生活上的生命與會談室內的生命是一致的(如幽默、清楚、支持、正向、勇敢等等),我從縱向與橫向交錯發展出來的生命力,會較為脫俗的放下部分常人的爭辯,尋找彼此互動時激發出的正向生命。

(七) 邱睿儀(2004)在探討傑出視障者於求職與在職期間所面臨的困難與因應方式，以及影響其職業生涯發展的因素。本研究採多重個案研究的研究方法，訪談七位傑出視覺障礙者後，將訪談內容轉騰為逐字稿，並進行資料的編碼、分析與歸納，得到以下的結論：

1. 在與視障者無個人脈絡關係之資源支持與否方面可再細分成二點：與視障者無個人脈絡關係之資源支持協助與鼓勵、與視障者無個人脈絡關係之資源對視障者認知不足。
2. 在與視障者有個人脈絡關係之資源支持與否方面可再細分成二點：與視障者有個人脈絡關係之資源支持協助與鼓勵、與視障者有個人脈絡關係之資源不支持。
3. 在政府與專業機構支持與否方面可再細分成二點：政府與專業機構支持與協助、公部門效能不彰。
4. 在重要人事物的影響方面可再細分成二點：重要人物的影響、文憑與工具的輔助。
5. 在組織中遭遇的問題可再細分成三點：與公司同仁相處困難、組織不完善、經營管理遭遇的困難。
6. 外在環境不佳方面可再細分成二點：同業間的惡性競爭、外在環境欠佳。

將上述研究整理成下列表格：

表 2-5 國內傑出身心障礙者研究相關之實證性研究

研究者 (年代)	研究名稱	研究方法	研究對象	研究結果
李翠玲 (1989)	傑出肢體障礙人士生涯歷程及其影響因素之探討	質化的研究方法	20 位傑出肢體障礙人士	獲得第一份工作甚為困難，且其情感歷程為其容易受挫的部份。其最重視「美滿的家庭」之價值
高敏惠 (1994)	三位成功聽障人士之生涯發展歷程及其影響因素	質化的研究方法	三位成功聽障人士	溝通是最大的挫折來源，在家庭生涯中成功聽障者能養成自立、堅毅的特質以學習未來角色的任務。
林福雄 (1996)	啄木鳥之歌 - 視障音樂家生涯發展歷程之詮釋性研究...	質化的研究方法	1 位視障音樂家-明心為研究主體	溝通的能力、行動的能力、價值觀、音樂的興趣、信仰、對視障的接納度、人格特質、成就動機皆對個人傑出有重要影響
顏上玲 (1999)	浴火鳳凰--口足畫家的自我超越及其生涯發展歷程	質化的研究方法	4 位口足畫家	個人因素：克服自卑心結、家庭因素：拒絕過度保護、教育、社會因素：以不斷自

				我進修來發展自我潛能。
張淑品 (1999)	傑出聽障人士成功因素之探討	結合三篇關於聽障者及資優聽障生個案研究資料	11位傑出聽障人士	突破溝通的障礙、個人心理特質、家人支持、良師的啟發及周遭人們的鼓勵與接納等。個
蘇建銘 (2003)	一位後天失明者於失明前後的生命轉折及其在從事心理治療的自我展現	個案自我分析	一位後天失明者	在與個案互動時，因個案的轉移而產生了反轉移之後，由縱向與橫向交織的生命學習，可以幫助我即時的覺察並調整。
邱睿儀 (2004)	影響傑出視覺障礙者職業生涯發展因素之研究	多重個案研究	七位傑出視覺障礙者	與視障者有無個人脈絡關係之資源支持與否、政府與專業機構、組織中支持與否及遭遇的問題、重要人事物等皆受影響。

二、 國外傑出身心障礙者之實徵性研究

(一) Whitmore 和 Maker (1985) 以個案研究方式對視、聽、肢、學障的傑出身心障礙者之生涯歷程與探討其成功因子，歸結出以下結論：

1. 自我概念略有脆弱之傾向，對於自我接納有些許掙扎，且有人際關係問題。
2. 富幽默感、亦能接受殘障的事實，等待一個紓解被壓抑的宣洩方式。
3. 覺知自己的潛能並善用之，且堅持所欲達成的目標，具有能發展達到目標的創造性問題解決彈性策略之能力。
4. 父母及照顧者在各專業領域給予配合及支持，能增進身心障礙者之成長機會及發展。

(二) Siegel 和 Gaylord-Ross (1991) 針對 122 位 (就業之學障人士：26/男、15/女)，年齡平均 20.3 歲(就業之學障人士)，就業之輕度學障人士、家庭、其雇主 (完整的有 38 組)，以持續性比較分析的方式，了解其影響學障青年成功就業的因素。

研究結果如下：

經過 Kendall's Tau 雙側分析問卷結果後發現：強調工作性質與個案的個人特質是否吻合的工作媒合和學障人士是否能成功就業有高度的正相關。根據問卷的結果顯示，高中畢業的輕度學障人士若在畢業後幾年嘗試各種不同的工作，能使他們對職業有比較深的探索，進而在職業適應及調整上有較好的表現。另外，工作合理化及社會接受度又和工作媒合有高度的相關，有趣的是，特殊服務並沒有明顯的相關。這與先前 Hasazi, Gordon, 和 Roe (1985) 的研究結果「輕度

學障人士可以在沒有特殊服務下成功就業」可以互相對照，但整體來說，這四個變項還是有些微的相關。

(三) Gerber 和 Others (1992) 針對 46 (男 32/女 14) 位高成就學習障礙人士、25 (男 16/女 19) 位中度成就學習障礙人士，年齡平均 45.5 歲 (高成就)；44 歲 (中度成就)，以質性研究深入訪談法 (時間平均為 4.5 小時，配合錄音)，進行鑑別高成就之學習障礙人士之成功就業模式之探討研究結果如下：

1. 管理、控制是學障人士成功的重要要素之一。此處所稱的管理為：能做決定來對自我的生活負責；能夠改變或調適自己以在工作上更進一步。在比較後發現，中成就之學障人士大多重只重視掩蓋自身的障礙而非為提昇自己。

2. 內部決定：

(1) 渴望：高成就者皆強烈地渴望自己能成為優秀的人才，這是他們努力追求成功的起始點，而中成就之學障人士在這方面的渴望並不像高成就者如此強烈。

(2) 目標設定：高成就之學障人士會為自己明確地設立目標，這與對成功的渴望是有關連的，他們對於失敗感到焦慮且非常努力想要成功，目標有長期也有短期的，而且都非常明確。中成就者通常只設立短期目標，而且很容易分散他們的注意力到其他事物上。

(3) 自我調適：高成就者會把他們的障礙用一種較正面樂觀的態度來解釋。總括來說，他們的調適可分為四個步驟。第一步，會正視自己的障礙；第二步，接受自己的障礙(可能是正面或負面)；

第三步，瞭解自己的障礙，此時他們開始接受自己的弱勢和建立自我優勢；第四步，開始為了成功而付出努力行動。中成就者對於接受自我障礙的能力相對於高成就者來得較弱。

3. 外部決定：

- (1) 堅持：高成就之學障人士非常的努力，內心的渴望表現出來自於堅持，他們為了達到成功的目標，願意盡一切的努力。中成就者在這方面的決心就稍嫌不足。
- (2) 環境適應：高成就者非常努力要適應他們所喜歡的工作環境。他們認為享受自己的工作是非常重要的。中成就者雖然也努力要適應環境，但是他們缺乏高成就者對於工作的熱情。
- (3) 策略運用：高成就之學障者會使用各種策略、方法甚至機器來克服自身的障礙，他們會發展自己的方法來幫助自己學習和成功，並善用自我優勢。
- (4) 社會環境：高成就之學障者會建立自己的支持網絡（家庭、配偶、朋友），他們善用身旁的資源來提升自己的能力。中成就者常常過份依賴身旁的支持，有時還不願接受幫助。

(四)Hutto 和 Hare(1997)針對6位大學畢業之成功視障女性，年齡平均36-45歲白種人5位；原住民1位，以質性研究深入訪談法，進行視障年輕女性之職位升遷之研究。

研究結果如下：

此六位參與者皆無接受復健諮詢的協助。六位參與者皆表示家庭擁有很大的影響力，因為家庭影響了參與者的人格特質，間接影響到其工作的升遷，表現出支持的父母和兄弟姊妹讓這些參與者建議自信

心，相信自己的能力。有的時候父母若表現出「嚴厲的愛」，亦即讓這些女性障礙者從小接觸對他們來說比較困難的活動，能夠培養其獨立性。家庭成員若能將加視障者之生涯規劃及早準備，便能使成功就業的機率增加，這當中自信心和自我覺知是成功的因素之一。參與者借用正面積極的態度來處理問題，大多數對自己擁有很高的期許並且積極地為自己的將來鋪路，他們設定目標、參與運動和社會活動、保持獨立的個性、運用定向行動技能而且不找藉口。

這次的研究發現了和這六位個案的成功有關的因素，包含父母支持、自我覺知和自信。但是這些關鍵需要建立在社交技巧：如適當的協商能力、適應及維持輕密關係；使用科技性輔具；大腦組織能力：如修習第二外語等課程；自身安全：如從小運動或是學習防衛技巧來增強其能力；團隊合作技巧：如從兒時團體遊戲和運動中獲得。

(五) Lindstrom 和 Benz (2002) 針對 6 位年齡平均 20 歲之就職的年輕學障女性，以個案研究法(質性研究深入訪談、觀察法等)，進行年輕學障婦女之個案研究。

研究結果如下：

成功的就職學障個案在工作上非常地專注，並且有清楚的目標，她們在內在動機上也顯得較為強烈，驅使她們成功；相對來說，個案中有較低動機者，很難維持她們的工作。不但如此，成功的就職學障個案願意承受短期目標帶來的困苦，以達成自己的長期目標。此研究中清楚的發現，學障婦女需要擁有各種不同的工作經驗以做出對他們生涯規劃最好的選擇，這些經驗可以透過結構化工作模式、拜訪工作

站或是實際的受雇經驗來獲得，這樣一來他們對於自己的興趣會比較清楚的認識並且可以確認自己的目標。不論是家庭、個人支持、學校老師或是職訓人員都會影響其選擇工作的過程，家人的期待和支持是個案們選擇事業的一大影響力，家人較高的期許和支持，是成功個案都有的共通點。

擁有較多生涯探索機會的個案都從穩定的職業訓練中受益，成功的個案因為職業輔導員和學校老師的職業訓練養成的良好的工作習慣，進而表現在工作上，這一些他們所信任的人可以提供他們諮詢的服務並且成為他們工作上的模範，此研究中的六位成功婦女皆有個別化的支持、特教轉銜服務和復健諮詢的專業人員輔導就業。職場經驗也是個案成功與否的關鍵之一，六位個案都選擇了以女性為主的職場，並認為這樣的環境讓他們感到舒服和受歡迎，雇主是否願意提供個案彈性化的支持也個案是否成功有關連，獲得雇主個人的支持、鼓勵以及提供特定訓練使個案能在工作上穩定的表現並且發展工作技能，目標的設定、自我支持和自我決策能力明顯的影響了年輕學障婦女就業成功與否。

(六) Noonan、Gallor、Hensler-McGinnis、Fassinger、Wang 和 Goodman (2004) 以質性研究深入訪談法，對 17 位高成就身心障礙女士（從九大工作領域選出，包括：教育、商業、科學、法律/政治、藝術/娛樂界、社會科學、報業/大眾傳播、社會服務、團體）之生涯發展進行研究，其中 8 人已婚；5 人有小孩；5 人無提供資料，年齡平均 33-60 歲（三人無提供資料）。其中 8 人有博士學位；視障者 6 位；聽障者 1 位；部分肢體節除者 1 位；脊髓損傷 3 位；小兒麻

痺 3 位；類風濕性關節炎 1 位；不良於行者 3 位。

研究結果如下：

1. 有七項主要影響因素（用修正式紮根理論的模式呈現）

2. 核心範疇：

（1）動態自我：

- a. 自我身分建立：大部分的參與者認同「接受自身殘障事實」的重要性（其他還有種族及性別認同）。
- b. 個人性格：大多數的參與者認為自己是「堅持的、有決心的、頑強的」，但也認為自己的性格同時包含內向性和外向性兩種。
- c. 自我相信：所有的參與者都表示擁有非常強的自信，和成功的決心，完全不受接踵而來的挑戰所影響。

3. 投入因素：

（1）啟發性機會：

- a. 教育：13 位參與者表示自己唸過的學校對於他們工作上的志願及抱負有顯著影響。有 10 位受訪者是在普通高中的融合班級就讀。
- b. 同儕影響：帶多數的參與者皆表示朋友和同儕是有影響力的（正面負面皆有）。

（2）家庭影響：

- a. 包括出生之家庭：大多數的參與者認為家庭背景對自己的職業發展有強大的影響力，而且多數認為自己的母親一直擁有正面樂觀的態度而且相信小孩（參與者）必定會成功。
- b. 目前之（自組）家庭：已婚的參與者認為伴侶給予相當多的支持。有子女的參與者表示感受到身為殘障母親的壓力。大多數的參與

者對於自己在工作與家庭上取得的平衡感到滿意。

(3) 面對事業的態度和作法：

- a. 包括工作與學習態度：絕大多數的參與者都有非常強烈的工作熱忱，也都強調自我學習的重要性。
- b. 成功的策略：大多數的參與者認為成功需要自己和他人配合才能達成，成功的策略應包含態度和表現兩方面。
- c. 領導才能和創見：因為此研究室之受訪者皆為高成就，因此很多皆表示領導才能對自己工作的重要性，很多甚至是在其工作領域拿到其職位之第一個障礙女性。

(4) 自身障礙影響：

- a. 歧視：工作上、生活上都感受到自己似乎身為二等公民。
- b. 壓力和適應力：很大多數的參與者之壓力來自本身的障礙。
- c. 健康狀況：障礙造成身體問題以及工作壓力形成的疲憊感。

(5) 社會支援：

- a. 非障礙者及障礙者之群體：參與者表示無論是在專業領域（老師、同事等）或是私人領域（朋友、家人等）都給予自身很大的支持，大多數的參與者提及同時從非障礙者及障礙者之群體得到幫助。
- b. 楷模或良師：大多數皆有楷模或良師，也強調其角色的重要性。

(6) 政治社會環境：

- a. 社會運動：參與者多表示有感受到社會運動對於自身權利的努力和影響。
- b. 福利倡導：很多參與者曾經參與福利倡導的活動，且多數願意為

殘障者之福利倡導請命。

(七)Ashi(2005)使用認知、社會與文化建構觀點的架構分析，且輔以調查與批判式檢驗女性視障者的職業發展，在本質上屬質的研究，以描述性與批判性的評估方式，研究的主要目的在於瞭解一群小樣本的視障女性如何被賦予創造建構生涯的權力，來解開視障女性的生涯發展之謎。

研究中提出五個問題：1.認知的、社會的與文化建構的理論架構可以解釋實驗中受試者的經驗與特徵到何種地步？2.哪些主要因素影響盲人的生涯成就？3.哪些主要因素會妨礙盲人的生涯成就？4.為何許多女性視障者從高中職畢業後只能轉進低薪低技能的領域？5.何種策略能幫助視障女性克服自身限制，謀求高薪的職業？資料分析透過多種方法被使用來創造實驗資料（集合包含15次訪談、3個焦點團體，和一系列網路訪問與觀察），自變項包含參與者類別（目盲、弱視、部分視覺喪失，及職業別（律師、譯者、攤販、圖書館員）依變項包含個人成就與職業成就。資料群被區分為三個有共同意義的群組（那些處於未定狀況的、探索中的，或是目標清晰的生涯發展的女性）這三個群組被用來與自變項的項目（參與者的類別、工作的類別）比較。

研究結果指出，與探索中及目標清晰的群組相比，職業發展處於未定階段的女性最不可能得到穩定受雇的工作與高度的職業成就，處於探索階段的女性最可能完成中等學校後的職業訓練，比起處在未定階段的女性，她們也有較多的自主動機與正向的社會支援。職業發展目標明確的女性有更多的職業選擇與就業機會，他們已達成了較高的

教育水平，也有較高的薪水，最後，一個關鍵檢視清楚地顯示此樣本中女性指出了目標設定、自我期許的努力，和自我決定技巧的習得對於生涯發展和中學教育後的成就有直接相關。

(八) Golub (2005) 針對 22 人視障或目盲的受雇者進行調查，探討影響成功工作經驗的因素。

研究結果如下：本研究從雇主的觀點調查影響視障或目盲工作者成功工作經驗的因素。從美國 11 個州所選出的 22 名雇主，（在其營利或非營利組織當中雇用了至少一位視覺障礙員工）接受工作場合中成功因素的訪問，參與者（雇主）是透過美國盲人基金會，藉由詢問受雇者的師長（本身也是視障者）招募而來，雇主強調員工的相互責任，受雇者必須加強他們的成就，而雇主必須使視障的員工有成功的機會，此處提出一個整合性的理論，使用從雇主訪談當中發展的概念架構。雇主的角色是以「由上而下」的方式公布核心價值，填滿員工的工具箱，並且提供員工接近與調適的管道，雇主應該保持良好態度、使用比行動更佳的言語，且使用同等的標準來要求視障員工，當員工意識到自身的舒適是可以傳播的，他們就是賦予自己成功的經驗。視障的員工必須時時都是盲人的代表，也要對工作禮儀保持正向的態度，同時，要堅持與其他（非視障）同仁被採用同樣標準的對待。這個研究的重要性在於它檢視出妥協文化會影響視障者的成功，同時此研究也點出雇主與受雇者在維持良好工作環境上皆有責任。

將上述研究整理成下列表格：

表 2-6 國外傑出身心障礙者研究相關之實證性研究

研究者 (年代)	研究名稱	研究方法	研究對象	研究結果
Whitmore 和 Maker (1985)	傑出身心障礙者之生涯歷程與探討其成功因子	質化的研究方法	5 位多類的傑出身心障礙者	覺知自己的潛能並善用之，堅持所欲達成的目標，具有能發展達到目標的創造性問題解決彈性策略之能力。
Siegel 和 Gaylord-Ross (1991)	影響學障青年成功就業的因素	Kendall ' s Tau 雙側分析問卷之結果持續性比較分析	122 位學習障礙就業之輕度學障人士、家庭、其雇主	強調工作性質與個案的個人特質是否吻合的工作媒合和學障人士是否能成功就業有高度的正關。
Gerber 和 Others (1992)	鑑別高成就之學習障礙人士之成功就業模式	質性研究深入訪談法	71 位學習障礙者，其中 46 位高成就學習障礙人士、25 位中度成就學習障礙人士。	管理、控制是成功的重要要素。此處所稱的管理為：能做決定來對自我的生活負責；能夠改變或調適自己以在工作上更進一步。

Hutto 和. Hare (1997)	視障年輕女性之職位升遷	質性研究深入訪談法	6 位大學畢業之成功視障女性	家庭有很大的影響力，從小接觸困難的活動有助於培養獨立性，自信與自我覺知為重要之成功因素。
Lindstrom 和 Benz (2002)	年輕學障婦女之個案研究 研究法	個案研究法 (質性研究深入訪談、觀察法等)	6 位就職之年輕學障女性	專注力、家人期待、職場經驗、目標的設定、自我支持和自我決策能力明顯的影響就業之成功與否。
Noonan 和 Others(2004)	高成就身心障礙女士之生涯發展研究	質性研究深入訪談法 (用修正式扎根理論的模式呈現)	17 位高成就的(美國)身心障礙女性	有七項主要影響因素。分別有：自我、家庭、事業、障礙、社會環境等部份。
Ashi (2005)	一篇描述性與批判性的評估，視障女性的生涯發展。使用認知、社會與文化建構觀點的架構分析	使用調查與批判式檢驗女性視障者的職業發展	一群小樣本的視障女性。資料群被區分為三個有共同意義的群組 (那些處於未定狀況的、探索中的，或是目標清晰的生涯發展的女性)	一個關鍵檢視清楚地顯示此樣本中女性指出了目標設定、自我期許的努力，和自我決定技巧的習得對於生涯發展和中學教育後的成就有直接相關。

Golub(2005)	影響成功工作經驗的因素	訪問調查法	22 位視障或目盲的受僱者	雇主的角色是以「由上而下」的方式公布核心價值，此處提出一個整合性的理論，這個研究的重要性在於它檢視出妥協文化會影響視障者成功。
---------------	-------------	-------	---------------	---

綜上所言，相關論文研究結果如下：

1. 在研究主題上：以圍繞傑出身心障礙者的生命歷程中，遭遇到的經驗為主，探討範圍包括：個人、家庭、教育、學校等，可見其各方面之經驗皆與成就息息相關。
2. 在研究對象上：肢體障礙 2 篇；聽覺障礙 2 篇；各類混合研究 2 篇；學習障礙 3 篇；視覺障礙者 6 篇。故以視覺障礙者居多，且其研究對象另有針對其雇主作研究。
3. 在研究方法上：14 篇皆屬於質性研究，1 篇採用雙側分析問卷之結果持續性比較分析。
4. 在研究發現上，共同點：
 - (1) 研究取向方面皆著重在生涯歷程的探討，且結果皆以個人及環境二大方面逐項探討之。人格特質皆是具熱情、勇於嘗試等正向思考，另在自我管理一項中，雖然障礙初期對於自我之接納有些掙扎，但經由接納自己的摸索過程後，透過清醒、幽默、期許等步驟，進而能提升自己，得到較高的自信與成就，這正是所謂：「山不轉

路轉，路不轉人轉」之最佳寫照了。

- (2) 在組織中所遭遇的困難，以人際相處為多，且其溝通障礙亦以聽障者最顯著，其補救及預防方式以使用輔具、建立團隊合作及社交技巧等技巧，實有助於突破溝通之障礙。
- (3) 堅持與一般人相同標準的對待，除了自尊之為維護效果外，也能賦予傑出身心障礙者相當大的成功經驗。若外在環境欠佳時，家人能協助養成自立、堅毅等特質，培養其愛人及自愛的能力，故家庭支持始終是傑出身心障礙者最重要的精神力量。由此可之，內在外在環境都與傑出身心障礙者有重大之交互影響。
- (4) 所有傑出身心障礙者，透過被動適應環境或主動改變環境，才得以達成傑出之目標，且其高成就的秘訣在於享受障礙所帶來的附加價值。
- (5) 論文中均強調，面臨挫折對傑出身心障礙者而言縱然是屬家常便飯之常事，但因擅長運用自我對經驗的反思，得以再造出一些個人獨特想法，且衍生出對本身的障礙卻只視為不便而已，故已達自我圓滿之境界。另外，雖然障礙使他們處處受阻礙，但是，障礙並未限制他們的成功，因此，如何提供適才適所的機會，將成為傑出身心障礙者順利發展所不可或缺的條件，而障礙者如何運用資源、立定方向，克服窘境也會是主導其發揮深刻且精緻的創造性表現關鍵之一。
- (6) 雖然各學者的歸納方式，強調的重點或階段性之多寡有其差異性，但在內容的實質性上相去不遠。

6. 在研究發現上，相異點：

- (1) 在研究人數上：國內之被研究人數以個位數為多；國外則被研究人數則懸殊相差較大（5-122位）。較為特別的是國內出現精

神科醫師自我研究的案例，其以自我研究的特殊方式，依據三個研究目的來回答十一個研究問題，故自我分析之研究與專業背景能力有相當大的關係。

- (2) 國外從雇主的觀點調查影響視障或目盲工作者成功工作經驗的因素，因而檢視出妥協文化會影響視障者的成功機會。
- (3) 在傑出身心障礙者之生涯歷程，目前國內多以單類障礙為研究目標；而國外則多有混合各類障礙為目標之研究傾向。
- (4) 國外研究顯示，身心障礙者之自我探索、調適與成功呈高度相關，另有特殊服務方面亦有無明顯相關之結果。

